

关于表格、文头及其他类印刷服务的合同

编号： 11NMB0322536202574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哈密市伊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哈密市伊州区艺彩天美广告中心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伊州区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印刷服务”迁入项目-哈密市伊州区艺彩天美广告中心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印刷服务”迁入项目-哈密市伊州区艺彩天美广告中心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印刷服务”迁入项目-哈密市伊州区艺彩天美广告中心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[2025]2474号	表格、文头及其他类印刷服务	-	-	品牌:	1	件	3940.80	3940.8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3940.80	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叁仟玖佰肆拾元捌角	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采购目录	数量	预算资金	资金来源性质	资金支付方式
1	[2025]2474号	其他印刷服务	1	3940.80	一般公共预算资金	授权支付

三、服务条款

1、制作内容及金额：

序号	制作项目	内 容	规 格	数 量	单位	单价（元）	金额（元）
1	文件打印及装订费	法律法规规章汇编	A4/118P	4	本	39.60	158.40
2	牛皮纸	案卷封皮（空白）	A4/120克牛皮纸	1000	张	0.20	200.00
3	宣传展板	防灾减灾	240cm×120cm	1	块	260.00	260.00
4	横幅	安全用妆，量肤而行	3m×0.7m	5	条	30.00	150.00
5	举报箱			6	个	55.00	330.00
6	安装费			6	个	30.00	180.00
7	表格文头印刷	现场笔录	100页/三连页，刷胶	50	本	25.00	1,250.00
8	表格文头印刷	送达地址确认书	A4单面100页/本，刷胶	20	本	25.00	500.00
9	红头便签		A4/80克	1000	张	0.35	350.00
10	横幅	逢四查市 食品安全快速检测活动	1.5m×0.7m	1	条	20.00	20.00
11	门型展架	食品快检	80cm×180cm	1	个	130.00	130.00
12	文件打印及装订费	市场监管工作流程图	A4/140P	4	本	43.00	172.00
13	文件打印及装订费	职责事项清单	A4/38P	4	本	22.60	90.40
14	横幅	伊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	3m×0.7m	1	条	30.00	30.00
15	海报			8	张	15.00	120.00

	合 计						3940.80
--	-----	--	--	--	--	--	---------

2、设计与制作作品的时间及交付方式：乙方需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内完成设计方案。因甲方反复提出修改意见导致乙方工作不能按时完成时，可延期执行，延期时间由双方协商确定。

3、知识产权约定：

3. 1甲方在未付清所有委托设计费用之前，乙方设计的作品著作权归乙方，甲方对该作品不享有任何权利。

3. 2甲方将委托设计费用的所有费用结算完毕后，甲方拥有作品的所有权、使用权和修改权。

4、甲方权利：

4. 1甲方有权对乙方的设计提出建议和思路，以使乙方设计的作品更符合甲方企业文化内涵。

4. 2甲方有权对乙方所设计的作品提出修改意见；

4. 3甲方在付清所有设计费用后享有设计作品的所有权、使用权和修改权；

5、甲方义务：

5. 1甲方有义务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相关费用；

5. 2甲方有义务提供有关企业资料或其他相关资料给乙方；

6、乙方权利：

6. 1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有关企业资料供乙方设计参考；

6. 2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相应款项；

6. 3乙方对设计的作品享有著作权，有权要求甲方在付清款项之前不得使用该设计作品；

7、乙方义务：

7. 1乙方需按照甲方的要求进行作品设计与制作。

7. 2乙方应严格按合同约定实施制作。

8、其他

8. 1双方在履行协议过程中发生争议的，应先进行友好协商，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8. 2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，在合同的有效期限内，如果任何一方要求修改，应提前通知并另行签订补充协议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哈密市伊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乙方（公章）：哈密市伊州区艺彩天美广告中心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新疆哈密市伊州区建国北路174号17#底商

电话：

电话：13369021288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哈密市商业银行广场北路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908070100100068362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